

证券代码：874484

证券简称：中裕铁信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志安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40)。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下列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子议案	制度名称	调整情况	公告编号
2.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2025-144
2.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2025-145
2.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2025-146
2.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47
2.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48
2.6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2025-149
2.7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50
2.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51
2.9	《累积投票制度》	修订	2025-152
2.10	《承诺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53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子议案 2.1：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2：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3：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4：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5：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6：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7：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8：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9：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2.10：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议案 2.4、2.5、2.6、2.7、2.8、2.9、2.10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下列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子议案	制度名称	调整情况	公告编号
3.1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2025-154
3.2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2025-155

3. 3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2025-156
3. 4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2025-157
3. 5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58
3. 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59
3. 7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2025-160
3. 8	《内部控制制度及内控评价管理办法》	修订	2025-161
3. 9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62
3. 10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2025-163
3. 11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64
3. 1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65
3. 13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修订	2025-166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子议案 3.1：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2：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3：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4：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5：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6：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7：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8：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9：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10：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11：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12：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子议案 3.13：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 3.7、3.8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内部组织结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对现有组织结构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38）。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董事会席位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公司拟增加董事会席位，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王红续为公司第二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43）。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西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西城支行申请人民币 2.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有效期为：2025 年 12 月 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最终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等以银行审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35）。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办理的 30000 万元以内（含），其中敞口额度为 20000 万元以内（含）的综合授信业务，

具体业务种类、金额、期限、担保等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同意公司自 2025 年 12 月 6 日至 2028 年 4 月 24 日期间内，以自有资金作为保证金、自有存单及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等银行认可的金融质押品做质押，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各类银行业务，具体业务种类、金额、担保、期限等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此外，同意衡水中裕铁信防水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在 2025 年 12 月 6 日至 2028 年 4 月 24 日期间内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办理的 30000 万元以内（含）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业务种类、金额、担保、期限等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35）。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申请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的子公司衡水中裕铁信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分行申请借款 3,000 万元（期限一年，以银行办理业务为准），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对上述债务的清偿，担保期限为 1 年，具体内容以双方签署的合同约定或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同意公司子公司衡水中裕铁信装备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李志安先生代

表子公司办理上述信贷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规定的所有提款、用款、转帐、开立信用证、登记、备案和资料提供等事宜。有效期为：2025年12月6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35）。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37）。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6 年度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与关联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71）。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志安先生、郭勇先生、段连柱先生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年度审计报酬为不超过人民币 38 万元，审计时发生的交通费、食宿费由公司另行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72）。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群、徐洪春、邸丛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需要对《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修改后的新《公司章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67）。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本次《关于公司增加董事会席位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需要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进行相应的修订，修订后的新《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草案）》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69）。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启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70）。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12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并审议前述第一项至第二项、第五项至第十四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73）。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

议》；

（二）《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
八次专门会议决议》。

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